

重庆市永川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部门各镇街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 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规定，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贯彻执行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监督实施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规程和地方标准。

3. 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 在市级部门指导下，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 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

救援，承担区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 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永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 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区委区政府对区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业务建设、队伍建设的指导和管理的协调组织，指导镇街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 负责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 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 依法行使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工业园区管委会安全生

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承担区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12.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规程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煤矿除外)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 依法组织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 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5. 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区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区级救灾物资品种目录，会同区级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

16.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和信息化建设

工作。

17. 承担区森林防火指挥部、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区地质灾害抢险救援指挥部的日常工作。

18.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永川区应急管理局内设科室 10 个：办公室、风险监测和救援协调预案管理科、防汛抗旱和救灾物资保障科、火灾防治管理科、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行政审批科）、矿山安全监督管理科（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科）、工贸安全监督管理科、综合巡查督查科、宣传教育科。派出机构 1 个：高新区应急管理分局。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2929.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29.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资金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3 年增加 508.72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508.72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2929.8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0.2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2.4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42.42 万元。支出比 2023 年增加 508.72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0.64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509.36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29.8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29.88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508.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6.0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应急管理局（本级）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 2023 年减少 0.6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项目支出 2273.83 万元，主要用于直管行业及综合安全生产监管、安全执法、事故调查及举报奖励、安全宣传培训、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应急演练、自然灾害预防及应急处置、救灾及应急物资装备建设、应急指挥信息化平台建设等重点工作，比 2023 年增加 509.36 万元，主要原因是自然灾害防治及救灾资金支出增加。

永川区应急管理局（本级）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46.60万元，比2023年增加1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23年持平；公务接待费18.60万元，与2023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比2023年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定额标准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20万元，比2023年增加2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有购车需求。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111.97万元，比2023年减少1.1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2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年本单位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有预算项目均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273.83万元。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按要求进行公开。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3年12月,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勤执法用车1辆。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1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

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2024年重庆市永川区应急管理局（本级）单位预算
公开表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谷志兰 联系方式：023-49862216